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送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本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4 月 25 日，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021,109.79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3,450,728.39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期母公司按照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345,072.84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72,267,430.79 元，2021 年未实施以前年度利润分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6,373,086.34 元。

经审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预计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1.65%，剩余部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人士负责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二、董事会决策程序

2022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财务状况及后续经营计划的资金需求，同时兼顾了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需求，有利于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意见

2022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财务状况、长远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的长期经营发展规划相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现金流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